

浙江大学本科生院办公会议纪要

[2018] 13 号

浙江大学本科生院综合办公室

2018 年 5 月 11 日

时 间：2018 年 5 月 9 日下午 3:00

地 点：紫金港校区东 1B-109

主 持：张光新

出 席：张光新 胡吉明 王 东

谢桂红 孙 健 刘有恃 张 良

记 录：赵爱军 顾颖杰

会议内容纪要如下：

- 一、通报了邹晓东书记调研城市学院涉本科生院的有关事宜。
- 二、通报了 5 月 8 日全国考试安全会议的会议精神。
- 三、通报了 2018 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立项情况。
- 四、通报了关于人文学院提出的“陶艺”通识课教学设备仪器更新及新增实验室申请事宜的回复情况。
- 五、通报了 5 月 7 日中国知网大学生毕业论文检测系统培训事宜。
- 六、通报了城市学院学生暑期到金工中心开展工程训练实习的事宜。关于金工中心指导教师的劳务酬金，由城市学院直接支付给相关教师。
- 七、通报了《浙江大学关于结业生换发毕业证书后申请学士学位的有关规定》的相关进展。该文稿已经本科生院法律顾问审核，会议同意本科生院发文。

八、同意本科生谢某某的退学申请。

九、通过了《浙江大学关于对李某等 60 名本科留学生作退学处理的决定》文稿，会议同意学校发文。

十、通报了《关于推进通识教育的若干意见》的相关进展。该文稿已在学校意见征求平台上完成意见征求，会议同意学校发文。

十一、汇报了 4 月 24 日与 5 月 4 日行政办公会议议题落实情况。

十二、汇报了学校八届一次教代会提案的任务落实情况。综合办已对本科生院主办和协办的提案进行梳理并下发至相关处室。会议建议由各处室提供初步答复，再由本科生院领导班子召集所有提案人召开专题会议。

十三、讨论了本科招生宣传的有关事宜。会议明确要继续开展新媒体招生宣传，建议与学校宣传部召开专题会议，协同推进本科招生宣传工作。

十四、讨论了审核评估工作的相关事宜。

十五、会议同意学校填报“教学基本状态数据”使用“喆思系统”。

十六、讨论了关于麦可思拟对我校近 3 年的新生、毕业生调查数据进行分析解读的有关事宜。

十七、介绍了领导干部听课网络平台操作流程。

十八、讨论了使用新的学评教系统的相关事宜。因新系统指标变化，《浙江大学本科课程课堂教学质量评价实施办法》需进行全面修订。针对新的学评教系统，会议提出以下几点建议：

1. 评价内容要与课程类别、实践环节等进行关联和设计；
2. 要开展师生座谈会，听取各方意见与建议；
3. 新系统要与教务管理系统适度关联，宣传手段与强制手段（与学生查询成绩绑定等）并用，提高参评人群积极性。

十九、会议同意推荐本科生院为浙江大学第九届“三育人”先进集体、蔡荃为“三育人”标兵。

二十、明确了一流本科教育计划中各项重点任务的核心目标和责任人。